



中山市金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JINC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ZHONGSHAN

地址：中山市中山五路82号紫翠花园1期紫怡园1座1920.1921房

电话：076089917788

传真：076089917789

关于中山市沙溪镇红十字会 2025 年度募捐款物收支情况审计结果

中山市沙溪镇红十字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山市沙溪镇红十字会 2025 年度募捐款物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中山市沙溪镇红十字会对提供的与审计相关的会计资料、其他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的。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中山市沙溪镇红十字会由中共中山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442000557302962X，法定代表人：李志峰，机构性质：群众团体。中山市沙溪镇红十字会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在中山市红十字会和中山市沙溪镇政府的领导下，团结社会各界，依靠社会力量，秉承博爱精神，大力弘扬人道主义精神。

中山市沙溪镇红十字会按照《中国红十字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公益事业捐赠法》等相关规定，开展备灾救灾工作和各项人道主义救助、公益活动项目等工作。

中山市沙溪镇红十字会 2025 年度募捐款物收入主要为捐赠收入和其他收入，支出主要为捐赠支出和管理费用。会计核算在中山市财政局沙溪分局实行集中办公，独立核算，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二、募捐款物收支情况

（一）募捐款收支情况

中山市沙溪镇红十字会 2025 年度募捐款收入合计 285,652.79 元，其中：捐赠收入 285,594.70 元，利息收入 58.09 元；募捐款支出合计 225,876.00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223,761.00 元（困难救助支出 162,901.00 元，“百千万工程”象角小学水泥面工程支出 15,000.00 元，“百千万工程”农房风貌提升工程支出 20,000.00 元，“5·8 人道公益日”应急救护培训项目支出 25,860.00 元），管理费用 2,115.00 元。

（二）募捐物收支情况

经审计，中山市沙溪镇红十字会 2025 年度募捐物收入合计 0.00 元，募捐物支出合计 14,521.07 元，其中：防疫物资捐赠支出 6,000.00 元，公益慰问捐赠支出 8,521.07 元。

三、审计评价意见

审计结果表明，中山市沙溪镇红十字会 2025 年度募捐款物的收支能够执行国家有关财经法律法规的规定，支出审批程序比较完善。募捐款物的管理及使用符合红十字会“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精神，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维护人的尊严，促进人类和平进步事业”的宗旨，从经济、物质等方面对处于困境的群众实施了人道综合援助。



中山市金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6 年 4 月 7 日

附表2:

业务活动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沙溪镇红十字会

审计期间: 2025年度

单位: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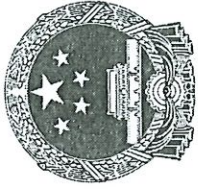
项目	账面数			调整数			审定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90,000.00	95,594.70	285,594.70	-	-	-	190,000.00	95,594.70	285,594.70
会费收入	-	-	-	-	-	-	-	-	-
提供服务收入	-	-	-	-	-	-	-	-	-
商品销售收入	-	-	-	-	-	-	-	-	-
政府补助收入	-	-	-	-	-	-	-	-	-
投资收益	-	-	-	-	-	-	-	-	-
其他收入	58.09	-	58.09	-	-	-	58.09	-	58.09
收入合计	190,058.09	95,594.70	285,652.79	-	-	-	190,058.09	95,594.70	285,652.79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77,580.73	60,756.34	238,337.07	-55.00	-	-55.00	177,525.73	60,756.34	238,282.07
其中: 困难救助	162,901.00	-	162,901.00	-	-	-	162,901.00	-	162,901.00
困难救助-实物捐赠	14,521.07	-	14,521.07	-	-	-	14,521.07	-	14,521.07
“百千万工程”象角小学水泥面工程	-	15,000.00	15,000.00	-	-	-	-	15,000.00	15,000.00
“百千万工程”农房风貌提升工程	-	20,000.00	20,000.00	-	-	-	-	20,000.00	20,000.00
“5·8人道公益日”应急救援培训项目	103.66	25,756.34	25,860.00	-	-	-	103.66	25,756.34	25,860.00
其他支出-办公费	55.00	-	55.00	-55.00	-	-55.00	-	-	-
(二) 管理费用	2,060.00	-	2,060.00	55.00	-	55.00	2,115.00	-	2,115.00
其中: 办公费	2,060.00	-	2,060.00	55.00	-	55.00	2,115.00	-	2,115.00
(三) 筹资费用	-	-	-	-	-	-	-	-	-
(四) 其他费用	-	-	-	-	-	-	-	-	-
费用合计	179,640.73	60,756.34	240,397.07	-	-	-	179,640.73	60,756.34	240,397.07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10,417.36	34,838.36	45,255.72	-	-	-	10,417.36	34,838.36	45,255.72

附表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名称: 中山市沙溪镇红十字会 审计期间: 2025年度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85,594.7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6	58.09
现金流入小计	7	285,652.79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8	223,761.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9	-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0	-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1	2,115.00
现金流出小计	12	225,876.0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59,776.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4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5	-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16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现金流入小计	18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
现金流出小计	22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现金流入小计	26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27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现金流出小计	3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	59,776.79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4UNP8A8A

名称 中山市金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中山市东区中山五路82号紫翠花园1期紫怡园1座1920房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宝来

成立日期 2016年04月19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服务、会计服务、财务咨询服务、其他审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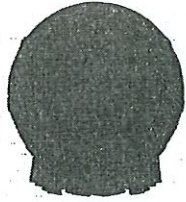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6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山市金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宝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中山市东区中山五路82号紫翠花园
1期紫怡园1座1920房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200028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16]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6年05月18日

证书序号: 00047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一六年三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